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1,3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962 号文核准，招股说明书及附件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五家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 <http://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http://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 <http://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 <http://www.zqrb.cn>）和发行人网站（<http://www.tailingood.com>），并置备于发行人、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本次发行股票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等环节发生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

1、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本次发行股票的申购简称为“泰林生物”，网上申购代码为“300813”。

2、本次发行价格：18.35元/股。投资者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在2020年1月3日（T日）9:15-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并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进行申购，投资者进行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4、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根据2020年1月7日（T+2日）公告的《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1月7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

司的相关规定。网上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作无效处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5、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本次发行股票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1,3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
发行对象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和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相关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自然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日期	2020年1月3日（T日，网上申购日）
缴款日期	2020年1月7日（T+2日）
发行人联系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南环路2930号
发行人联系电话	0571-86589069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安信证券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安信证券联系电话	0755-82558302，021-35082551

发行人：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